

证券代码：831183

证券简称：可视化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北京可视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1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周诗义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3）。公司监事会对《2023年半年度报告》进行审核，并发表以下审核意见：

(1) 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

(2)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北京可视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可视化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